

“集善扶贫健康行”义肢项目 2024 年总结

项目名称	“集善扶贫健康行”义肢项目
基金会公益产品类别	集善扶贫健康行
项目执行单位	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
项目负责部门	康复项目部
项目负责人	李珊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介绍：上海傲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我会捐赠 50 台仿生手义肢，物资价值 250 万元人民币，用于开展“集善扶贫健康行”义肢项目。

（二）项目执行方：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

（三）项目目标：在广东省开展“集善扶贫健康行”义肢项目，为 8 名残疾人免费安装仿生手义肢。

（四）项目执行期：1 年

（五）项目执行地区：广东省

（六）项目总预算金额：400000 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财务决算情况：

- 1. 基金会接受捐赠物资价值：400000 元
- 2. 基金会物资资助价值：400000 元
- 3. 执行方物资使用情况：400000 元
- 4. 2025 年项目执行情况

序号	执行单位名称	资助物资价值	备注
1	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	400000 元	
	合计	400000 元	

（二）项目完成情况：

- 1. 项目整体目标达成情况；

已在广东安装仿生手 8 只，物资价值 400000 万元人民币，8 名残疾人从中受益。
- 2. 最终给项目受益方带来的各种正面改善或影响

通过项目开展,用科技的力量提高残疾人生活便利性和生活质量，并使他们重塑自信，增强社会参与能力。

（三）项目风险防控措施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

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

三、社会影响力

项目执行过程中，为了扩大项目的社会影响力，我会及项目执行机构通过下乡入户等形式对项目进行了宣传。

四、经验与问题

项目在执行过程中进展顺利，暂未遇到问题和困难。